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713 公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3-098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密尔克卫	603713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石旭	饶颖颖
电话	021-80228498	021-80228498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锦绣东路2777弄锦绣申江金桥华虹创新园39号楼	上海市浦东新区锦绣东路2777弄锦绣申江金桥华虹创新园39号楼
电子信箱	ir@mwclg.com	ir@mwclg.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858,438,896.96	9,511,341,905.20	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32,976,793.90	3,788,736,600.71	3.8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527,835,165.97	6,269,014,296.50	-2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3,359,802.53	304,056,199.82	-16.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9,936,644.95	296,723,177.42	-19.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711,091.91	248,357,105.35	138.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0	9.13	减少2.6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4	1.85	-16.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4	1.85	-22.16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76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陈银河	境内自然人	25.97	42,689,599	0	无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27	21,817,954	0	未知	-
李仁莉	境内自然人	12.64	20,786,209	0	无	-
上海演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62	5,945,165	0	无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8	4,078,627	0	未知	-
上海演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45	4,029,921	0	无	-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其他	2.32	3,819,410	0	未知	-
上海演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31	3,792,633	0	无	-
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79	2,947,013	0	无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时代先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0	2,800,047	0	未知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银河与慎蕾为夫妻关系,股东李仁莉与慎蕾为母女关系,公司将上述三人认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银河与李仁莉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2、陈银河持股100%的演若投资为演若、演智、演惠的普通合伙人,陈银河实际控制上述三家合伙企业; 3、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3-101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5日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0)。

根据上述议案,公司将以17.02元/股的价格回购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2,500股。回购实施完毕后,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注销该部分股票。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64,384,094股减少至164,371,594股,注册资本也将相应地由164,384,094元减少至164,371,594元。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方式: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锦绣东路2777弄39号楼证券部

2、申报时间:2023年8月15日至2023年9月28日(9:30-12:00,13:3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3、联系人:石旭、饶颖颖

4、联系电话:021-80228498

5、联系邮箱:ir@mwclg.com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3-092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4日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以现场表决的方式于2023年8月1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并作出本监事会决议。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4人,实际出席监事4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卓嵘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关于召开监事会会议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逐项审议《关于调整公司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申请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方案(以下简称"原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境内外证券交易所互联互通存托凭证业务监管规定》(以下简称"《业务监管规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境外发行上市类第6号:境内上市公司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指引》(以下简称"《存托凭证指引》")、《瑞士金融服务法(Swiss Financial Services Act)》、《瑞士金融服务条例(Swiss Financial Services Ordinance)》、《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Listing Rules)》等境内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拟对原方案进行调整。公司监事会逐项审议并通过了调整后的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1)发行证券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证券为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ory Receipts,GDR),其以新增发的A股股票作为基础证券,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

每份GDR的面值将根据所发行的GDR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转换率确定。每份GDR代表按最终确定的转换率计算所得的相应数量的、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A股股票。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发行时间

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选择适当的时机和发行窗口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具体发行时间由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境内外资本市场情况和境内外监管部门审批、注册、备案进展情况决定。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方式为国际发行。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发行规模

公司本次发行GDR所代表的新增基础证券A股股票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的10%(根据截至2023年8月4日的公司总股本测算,不超过16,438,409股)(包括因任何超额配股权获行使而发行的证券(如有))。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回购、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股份分拆或者合并、可转债转股、转换率调整等,则本次发行GDR所代表的新增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数量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最终发行数量由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法律规定、监管机构批准及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GDR在存续期内的规模

公司发行的GDR在存续期内的数量上限按照发行前确定的GDR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转换率及作为GDR基础证券的A股股票数量计算确定,前述A股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本次发行前普通股总股本的10%(根据截至2023年8月4日的公司总股本测算,不超过16,438,409股)(包括因任何超额配股权获行使而发行的证券(如有))。因公司回购、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股份分拆或者合并、可转债转股、转换率调整等原因导致GDR增加或者减少的,GDR的数量上限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GDR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转换率

综合考虑境内外监管要求、市场情况等因素,本次发行的GDR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转换率拟确定为每份GDR代表公司5股A股普通股。

若本次发行因法律规定、监管机构批准等原因要求予以调整的,或市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最终本次发行的GDR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转换率由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法律规定、监管机构批准及市场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价格将在充分考虑公司现有股东利益、投资者接受能力以及发行风险等情况下,根据国际惯例和《业务监管规定》等相关监管要求,综合考虑订单需求和簿记建档结果,根据发行时境内外资本市场情况确定,且本次发行价格按照GDR与A股股票转换率计算后的金额将不低于法律法规要求或有权监管部门同意的价格。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发行对象

本次GDR拟在全球范围内进行发售,拟面向合格国际投资者及其他符合相关规定的投资者发行。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GDR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转换限制期

本次发行的GDR可以在符合境内外监管要求的情况下,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进行转换。根据《业务监管规定》的要求,本次发行的GDR自上市之日起120日内不得转换为境内A股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认购的GDR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为保持GDR流动性及两地市场价格稳定,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届时境内外市场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设置转换限制期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的GDR以承销团通过簿记建档后国际发售的方式进行承销。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关于公司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新增境内基础A股股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关于公司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新增境内基础A股股份的发行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新增境内基础A股股份发行预案》(公告编号:2023-094)。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关于公司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新增境内基础A股股份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新增境内基础A股股份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关于公司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新增境内基础A股股份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新增境内基础A股股份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关于公司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新增境内基础A股股份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新增境内基础A股股份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5)。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3-096)及《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关于终止实施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GDR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并制定GDR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及终止实施〈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7)。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如下: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在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98)。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99)。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审议《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的事项。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公司本次回购注销1名激励对象所涉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和激励对象的一致利益。董事会关于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公司回购股份的全部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0)。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2)。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审议《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的事项。监事会认为:本次延期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同意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3)。

表决情况: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3-093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新增境内基础A股股份的发行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新增境内基础A股股份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新增境内基础A股股份的发行预案》等公告。

本次公司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新增境内基础A股股份发行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核机关对于本次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新增境内基础A股股份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本次预案所述本次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新增境内基础A股股份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本次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SIX Swiss Exchange)上市相关事项已获得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SIX Exchange Regulation AG)的附条件批准,尚需中国证监会备案以及瑞士证券交易所最终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3-099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现将本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424号)核准,2021年3月,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747,452.00股,发行价格为112.8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99,999,958.2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等发行费用人民币11,017,358.5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88,982,599.70元。

该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1年3月5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3月10日出具天职业字[2021]10522号《验资报告》。

2、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05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8,723,880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72,388,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及其他发行相关费用人民币10,949,858.72元(不含税)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61,438,141.28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2年9月22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9月23日出具天职业字[2022]41642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1、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72,802,724.84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804,463,542.62元,本年度已使用68,339,182.22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872,802,724.84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240,200,181.82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088,982,599.70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24,020,306.96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和理财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80,931,101.32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599,948,633.89元,本年度已使用80,982,467.43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680,931,101.32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83,839,189.19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861,438,141.28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3,332,149.23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和理财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1、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及2020年非公开发行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已于2021年3月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桥支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1年9月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网络布局运营能力提升项目"的实施主体由上海密尔克卫化工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密尔克卫化工物流")增加为密尔克卫化工物流及其全资子公司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密尔克卫控股")。2021年12月3日,公司及密尔克卫化工物流、密尔克卫控股、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东方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分别于2021年11月22日、12月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的相关议案。由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工作需要,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签署了《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荐人)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与上市之保荐协议》,聘请中金公司担任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的保荐机构,并承接持续督导工作。公司及中金公司已于2021年3月11日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桥支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2年6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网络布局运营能力提升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密尔克卫化工物流、密尔克卫控股增加为密尔克卫化工物流、密尔克卫控股、镇江宝华物流有限公司。镇江宝华物流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上海市北支行开立银行账号为"216420100100166851",用途为"网络布局运营能力提升项目"的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2、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销户日期	存款方式	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桥支行	98840078801700004453	未销户	活期	44,655.8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216190100100229502	未销户	活期	4,228.9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310066933013006074475	未销户	活期、结构性存款	150,815,586.1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310066933013006075048	未销户	活期	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桥支行	811020101380153701	未销户	活期	12,042,898.3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310066933013006074150	未销户	活期、结构性存款	20,929,560.9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开发区支行	436483375411	未销户	活期	2,258.93
合计				183,839,189.19

注:2022年11月17日募集资金专户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银行账号310066933013006075048收到本公司自有资金转入2,250,000.00元,该自有资金于2023年1月15日归还原账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及"附件:1-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1、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21年9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网络布局运营能力提升项目"的实施主体由上海密尔克卫化工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密尔克卫化工物流")增加为密尔克卫化工物流及其全资子公司密尔克卫控股。

2022年6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网络布局运营能力提升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密尔克卫化工物流、密尔克卫控股增加为密尔克卫化工物流、密尔克卫控股、镇江宝华物流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延长募投项目的建设期,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是根据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

除上述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以及延长募投项目建设期外,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2、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3年8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延长部分募投项目的建设期,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

除上述延长募投项目建设期外,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21年3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61,192,161.94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自筹资金已预先投入金额	2021年度置换金额
1	宁波慎则化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项目	19,594,588.80	19,594,588.80
2	广西慎则物流有限公司仓储物流项目	99,135.84	99,135.84
3	密尔克卫(烟台)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现代化工供应链创新与应用配套设施项目	578,000.00	578,000.00
4	扩建20000平方米丙类仓库项目	10,191,308.08	10,191,308.08
5	网络布局运营能力提升项目	30,729,129.22	30,729,129.22
6	补充流动资金	0.00	0.00
合计		61,192,161.94	61,192,161.94

公司上述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均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2年9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305,215,645.78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本次置换金额
1	收购上海市化工物品汽车运输有限公司100%股权及转让方对标的公司1,600万债权项目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2	超临界水氧化及配套环保项目	58,246,419.00	58,246,419.00
3	徐圩新区化工品供应链一体化服务基地A地块	40,713,634.78	40,713,634.78
4	镇江宝华物流有限公司改扩建普货仓库建设	16,255,592.00	16,255,592.00
5	运力系统提升项目(车辆及罐箱)	0.00	0.00
6	补充流动资金	0.00	0.00
合计		305,215,645.78	305,215,645.78

公司上述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均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1、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21年3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70,000.00万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循环使用。

2022年3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70,000.00万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循环使用。

2023年3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30,000.00万元(含)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在12个月内循环滚动使用。

2023年1-6月,公司购买理财与赎回(含结构性存款)明细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收益(万元)	是否赎回	期末余额(万元)
上海银行	"稳进"3号结构性存款	3,200.00	2022-11-10	2023-2-8	18.94	是	0.00
上海银行	"稳进"3号结构性存款	9,600.00	2022-12-6	2023-3-6	59.18	是	0.00
招商银行	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25天结构性存款	1,400.00	2023-1-6	2023-1-31	2.45	是	0.00
上海农商银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2023年第001期(鑫和系列)	2,000.00	2023-1-9